备案号：34202206276S
安徽省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服务平台
备案生效日期：2022年11月24日

Q/ AHJKY

安徽金口宴酒业有限公司食品安全企业标准

Q/AHJKY0002S-2022

浓香型风格白酒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11-17 发布　　2022-11-26 实施

安徽金口宴酒业有限公司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所有内容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行业标准及地方标准，若与其相抵触时，以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为准。

本企业对本文件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技术合理性和实施后果负责。

本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GB /T 1.1 -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要求，参照GB 275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配制酒》， GB/T10781.1《浓香型白酒》并结合我公司生产实际进行编写。

本文件由安徽金口宴酒业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李艳雨。

本文件于 2022 年11月17日首次发布。

本文件有效期三年。

安徽金口宴酒业有限公司
3401040355798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浓香型风格白酒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浓香型风格白酒的术语和定义、产品分类、要求、食品添加剂、检验规则、标签标志、包装、运输、贮存和产品召回。

本标准适用于第3.1定义产品的生产、销售、检验。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275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
GB 276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
GB 276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
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GB 276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GB 5009.1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铅的测定
GB 5009.3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氰化物的测定
GB 5009.22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酒中乙醇浓度的测定
GB 5009.26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甲醇的测定
GB 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GB 77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GB 895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生产卫生规范
GB 10343	食用酒精	
GB/T 10345	白酒分析方法	
GB/T 10346	白酒检验规则和标志、包装、运输、贮存	
GB/T 10781.1	浓香型白酒（含第 1 号修改单）	
GB 1488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
GB/T 15109	白酒工业术语	
GB 306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用香精
GB 3164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酒精
JJF 1070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2005）第 75 号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3 术语和定义

GB/T 15109 中确立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安徽省口宴酒业有限公司 340104035579B

3.1 浓香型风格白酒

以固态法酿造的白酒（高粱、小麦、大麦、豌豆和糯米）、食用酒精、食品用香精、饮用水勾调、降度而成的浓香型风格白酒。

4 产品分类

按产品的酒精度分为：

高度酒：酒精度 41%vol～68%vol；

低度酒：酒精度 18%vol～41%vol（不包括 41%vol）。

5 要求

5.1 基本要求

不得添加非食用物质以及本标准3.1中规定以外的食品原料；使用的食品原料应符合GB 2761、GB 2762、GB 2763的规定。

5.2 原辅料要求

5.2.1 固态法白酒

应符合GB/T 10781.1、GB 2757的规定；

5.2.2 食用酒精

应符合GB 10343、 GB 31640的规定；

5.2.3 食品用香精

应符合GB30616的规定；

5.2.4 生产用水

应符合GB 5749的规定。

5.3 感官要求

高度酒、低度酒的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表 2 的要求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表1 高度酒感官要求

项目	要求		检验方法
	优级	一级	
色泽和外观	无色或微黄，清亮透明，无悬浮物，无沉淀[a]		GB/T 10345
香气	具有本品特有的香气		
口味	酒体柔顺、醇甜、净爽	酒体柔顺、醇甜、较净爽	
风格	具有本品典型的风格		
注：[a]当酒的温度低于10℃时，允许出现白色絮状沉淀物质或失光。10°C以上逐渐恢复正常。			

表2 低度酒感官要求

项目	要求		检验方法
	优级	一级	
色泽和外观	无色或微黄，清亮透明，无悬浮物，无沉淀[a]		GB/T 10345
香气	具有本品特有的香气		
口味	酒体柔顺、净爽、较醇甜	酒体柔顺、较净爽、较醇甜	
风格	具有本品明显的风格		
注：[a]当酒的温度低于10℃时，允许出现白色絮状沉淀物质或失光。10°C以上逐渐恢复原状。			

5.4 理化指标

高度酒、低度酒的理化指标应符合表3 的规定

表3 理化指标

项 目	要 求		要 求		检验方法
	优级	一级	优级	一级	
酒精度/（%voL）	41～68		18～41		GB 5009.225
总酸（以乙酸计）/（g/L） ≥	0.50	0.40	0.30	0.20	GB/T 10345
总酯（以乙酸乙酯计）/（g/L）≥	0.50	0.40	0.30	0.25	
己酸乙酯/（g/L）	0.30～4.00	0.30～3.50	0.30～3.50	0.25～3.00	
固形物 /（g/L） ≤	1.00				GB/T 10345
甲醇（g/L） ≤	0.6				GB 5009.266
铅(以Pb 计)/(mg/ kg) ≤	0.4				GB 5009.12
氰化物（以HCN计）/（mg/L）≤	7.0				GB 5009.36
注：酒精度允许误差为±1.0%vol(20°C)； 甲醇、氰化物指标均按 100%酒精度折算；其它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要求；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2761 的规定。					

5.5 净含量

符合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2005) 年第75号令《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按JJF 1070规定的方法测定。

6 食品添加剂

6.1 食品添加剂质量应符合相应的标准和有关规定。

6.2 食品添加剂的品种和使用量应符合 GB 2760 及国家相关公告规定。

7 生产加工过程中的卫生要求

应符合 GB 14881、GB 8951 的规定。

8 检验规则

按 GB/T 10346 的规定执行。

9 标签标志、包装、运输、贮存和产品召回

按GB 2757、GB 7718、按GB 14881、GB/T 10346的规定执行。

安徽省口宴酒业有限公司
3401040355795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